

الكتب القيمة المخزونة الكاملة لقومية هوي الصينية

回族典藏全書

吴海鹰 主編

甘肅文化出版社
寧夏人民出版社

018

主 編 吳海鷹

副主編 吳建偉

雷興魁

雷曉靜

回族典藏全書

018

甘肅文化出版社
寧夏人民出版社

第十八冊 目錄

清真指南(卷七 獨慈——卷十) 清木刻本 清·馬注

【回族典藏全書】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清真指南

獨慈

始立三才。降生人祖。予大智以真知。變陰陽而
化男女。五倫由是以生。三綱因之始立。總欽
命於元聖。指歸真之正途。具明德於謨民。覺本
來之妙相。死生有屬。率土知歸。邪教不敢抗違。
其尊智人。因之得悟。至玄至公。獨慈。

真主

言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真主造化天地萬物。本爲育這一粒真種。真種者
人也。人身之靈。莫貴於心。蓋心能承載。

真主與天地萬物。而能違乎。

明命。得以媽納之貴。宇宙無人。天地亦屬頑空。
譬若粧奩。無鏡。雖設諸有。則尊大之俊美。不顯。
造化之真機。不露。本然動靜。盡屬蒙蔽。而造鏡
之正意。隱矣。緣夫初立三才之始。其一造化阿
勒始。苦而西。至高至大。至堅至明。長靜不壞。其

二造成八座天堂。層層疊上。以待他日靈明之
物立功上昇。其三造成七層地獄。至卑至暗。永
苦無樂。以處魔祟惡人。永無赦宥。其四以火風
水土化而爲大地青霄。是茲色界。渾原一體。皆
從

至聖命靈之餘光。歷一切命之等第。至四形之
命而止。從

至聖性源之餘波。歷一切性之等第。至四形之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性而止。復自命性之渾濁。化一玉寶。是爲太極。
如胎分體。如卵分形。不假器具。不資模式。清升
濁沉。化則俱化。其體成於朕目。色妙兩懸。天輪
初轉。時光乃顯。方位始正。第一旋造化山川。鎮
靜六合。以高深百物。平易居人。第二旋造化草
木花卉。五穀金石。滋生之物。以待有命之需。第
三旋造化衣祿。憎惡禍福。陰霾。第四旋造化日
月星辰。照臨下土。以主陰陽寒暑四時之序。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五旋造化水陸飛行。天仙神鬼之形體。然後萬
物已備。第六旋始
命天仙取五方土。造化阿丹人祖之形體。四十
清晨得蒙親和。所以人居母腹之中。四十日成
血。四十日成肉。又四十日
主命天仙寫衣祿壽數。營運善惡形體。既全。時光
既足。乃以其命靈入竅。然後眼能視。耳能聽。鼻
能臭。口能食。舌能言。五官靈明。手能舞。足能踏。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直周旋無不中節。形體如天地。照察如日月。
變幻如陰陽。生長如草木。知覺如飛行。靈明如
天仙。所以天地人神萬物。成於六日第七旋。始
命朝

主。感造物之全恩。嘗之五穀。自耕耨至於成熟時。
令不同工夫各異。由生苗。放葉。結葉。開花。無非
成其子粒。是以人爲萬物之果。飾赫哈哩云。
真主。要展揚大能造化了天地。要展揚自己造化

了阿丹萬有之物不在身內萬有之理不在身
外。以色界觀之則世無盡而人居其中以妙境
言之則心無盡而世居其中。

真主所顯之動靜顯之此鏡之中然後憑

主視憑

主聽憑

主言憑

主取乃登寶位復推二升。遊歷諸天之上。更賜以

文獻名清真指南
作者清·馬注
版本清木刻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大智真知。萬彙皆其聽命。各種各名。任其設立。
故天地之性。萬物之理。無不透徹。及其熟寐。乃
自彼之左肋。脹育其妻。名曰好媧。以生育言之。
則好媧後。而陽居其先。以至理參之。則阿丹後。
而陰居其始。譬之樹生。具裡具藏。樹中先天有
理。然後後天有象。又若鉗從錘出。非鉗無錘。鳳
從卵生。非鳳無卵。推及此間。情理兩盡。所以夫
婦之親。實同一體。鹽出於水。遇水則化。女人之

知識與正理相違。緣嗜性居命之左。於是有男
女而後有夫婦。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
後有兄弟。有兄弟而後有君臣。有君臣而後有
朋友。譬若花葉枝果。同發於根莖之內。而紅翠
品級。小大長短。各呈其質。五倫生焉。五倫既生。
又使之君令臣行。父令子順。夫令婦從。猶網之
有綱。聽其縱歛。又若果係於花。非花無果。花係
於枝。非枝無花。枝係於幹。非幹無枝。三綱立矣。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三綱既立。故爲臣則教以忠。爲子則教以孝。爲
弟則教以恭。爲妻則教以敬。爲友則教以信。雖
良知性成。而物染昏暗。聖人不過因其質而裁
成。輔相之。譬若色香滋味。具於根幹果種。非有
水土之滋養。必不能成其美質。一經人力栽培
和風順雨。則品味不同。色香各異。所謂盡其人
道人道既盡。而不知認

主拜

主。遵

主之命。則天道有虧。又若李本靠梅桃本續杏。雖色味可嘉。難完真性。忠不得全。其爲忠。孝不得全。其爲孝。弟不得全。其爲悌。妻不得全。其爲敬。友不得全。其爲信。猶車無輪。猶樹無根。此五倫之大倫。三綱之大綱。天人兩盡。然後身命乃全。何以故。身體髮膚。成於父母。而養於天地。若無性命。則身何以立。雖有眼耳鼻舌身心。必不能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文獻名 清真指南
作者 清·馬注
版本 清木刻本

視聽聞嘗。運行知覺。色聲香味。從何而住。故

真主爲性命之原主。父母乃身體之原根。天地萬

物本爲成此全品。或此全品本爲認揚

真主。

天經諭云。你們拜我着。莫憑一物當

主。你們順養你二親着。除父母命行涉疑我之事。

不可跟隨爲人子者。當竭力盡孝。能取親之喜

自能取